	SIPING Certification Service(Shanghai) Co.,Ltd. 思平认证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开文件**
SPS-GK-11：2017	**申请认证的条件及程序**

1、 申请认证的条件和所需要提供的信息

1.1 申请认证的条件

a. 具有明确的法律地位，持有合法的营业执照及必要的资质证书，认真贯彻执行我国有关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法律、法规和标准；

b. 按管理体系标准建立和实施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实施现场审核前运行至少达到3个月（对于工程建设施工领域申请质量管理体系的企业，应按照ISO1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和GB/T50430-2007《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建立体系。）

c. 申请 GB/T28001-2011/ISO45001:2018 标准认证的企业在过去 2 年内，每个年度的千人重伤率和千人死亡率低于同行业水平。

1.2 申请认证组织应提供的资料包括：

a. 由其授权代表签署的管理体系认证或服务认证申请书，包括申请认证范围、申请组织的名称、场所的地址、外包过程、是否接受过咨询、人力资源等情况的说明，申请认证范围，申请组织申请认证的标准等；

b. 法律地位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包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书）、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登记证书、非企业法人登记证书、党政机关设立文件等）的复印件。若管理体系覆盖多场所活动，应附每个场所的法律地位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扫描件（适用时）；

c. 管理体系覆盖的活动所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开工证、强制性认证证书等的复印件（盖申请组织公章）/扫描件；

d. 多场所活动（提供多场所清单）、影响符合性的外包过程；

e. 管理手册和必要的相关程序文件，按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工程建设施工领域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依据 GB/T19001-2016 和 GB/T50430-2007 开展）、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申请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

理体系标准要求认证，可提供成文信息（申请管理体系认证或服务认证范围、管理体系认证或服务认证过程及其相互关系的描述、方针、目标、组织机构图及各主要部门职责等）；

f)质量管理体系还需提供产品和服务执行的技术标准或接受准则清单；

g) 环境一级风险和部分污染严重的二级风险的申请组织，需要提供环境验收和主要污染物环境监测报告。

h) 管理体系已有效运行 3 个月的证明材料；

I) 申请人最近一次国家/地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若发生时）；

J) 申请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时另需补充的资料：

- 涉及认证范围活动区域的地理位置示意图、平面布置图及地下管网图（如有，图中包括：①标注污染源及监控点位置、消防器材配置点；②污水管网平面图上需标明流向和对外排污口及受体）；
- 重要环境因素清单、不可接受风险清单、危险化学品清单、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
- 1998 年 11 月后的新、扩/改建项目，须提供环境影响评价及验收报告（钢铁、水泥、电解铝项目还须提供国家环保、建设、国土等部门的证明）；
- 有法定资格的环境监测机构出具的申请组织在近一年内的环境监测（包括废水、废气、噪声等）报告（适用于环境一级风险和部分污染严重的二级风险的组织）；
- 必要时，县级以上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的申请组织在最近一年内未因环境问题受到处罚的证明（简称守法证明）或自我声明；

k).申请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或服务认证另需补充的资料：

- 涉及认证范围活动区域的平面布置图（图中应标注主要的职业健康安全危害及活动、消防设施配备点等）；

- 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
- 必要时，有法定资格的安全监测机构出具的申请组织在近一年内的安全监测（包括噪声、粉尘等）报告；
- 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申请组织，须提供安全生产评价及验收报告；
- 必要时，申请组织最近一年内未因职业健康问题受到劳动、卫生、安全、消防等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证明（简称守法证明）。

1）组织持有其他认证机构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或服务认证证书，需要申请转换为SPS认证证书时,还需提供：

- 原认证机构颁发的管理体系认证或服务认证证书复印件；
- 上一认证周期内历次审核开具的审核报告、不符合项报告及其纠正措施实施证据。

m.）申请人聘请的咨询机构和咨询人员名单（若存在时）；

n.）其他与认证审核（审查）有关的必要文件。

服务认证所需的申请资料详见各服务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注：各类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应是在原件上复印的，并经复印件提供者签章（签字）认可其与原件一致。

1.3、申请转换认证证书需提供资料：

组织持有其他认证机构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要申请转换为SPS认证证书时,还需提供：

- 原认证机构颁发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 上一认证周期内历次审核开具的审核报告、不符合项报告及其纠正措施实施证据。

m.申请人聘请的咨询机构和咨询人员名单（若存在时）；

n. 其他与认证审核有关的必要文件。

	SIPING Certification Service(Shanghai) Co.,Ltd. 思平认证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开文件**
SPS-GK-11：2017	申请认证的条件及程序

注：各类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应是在原件上复印的，并经复印件提供者签章（签字）认可其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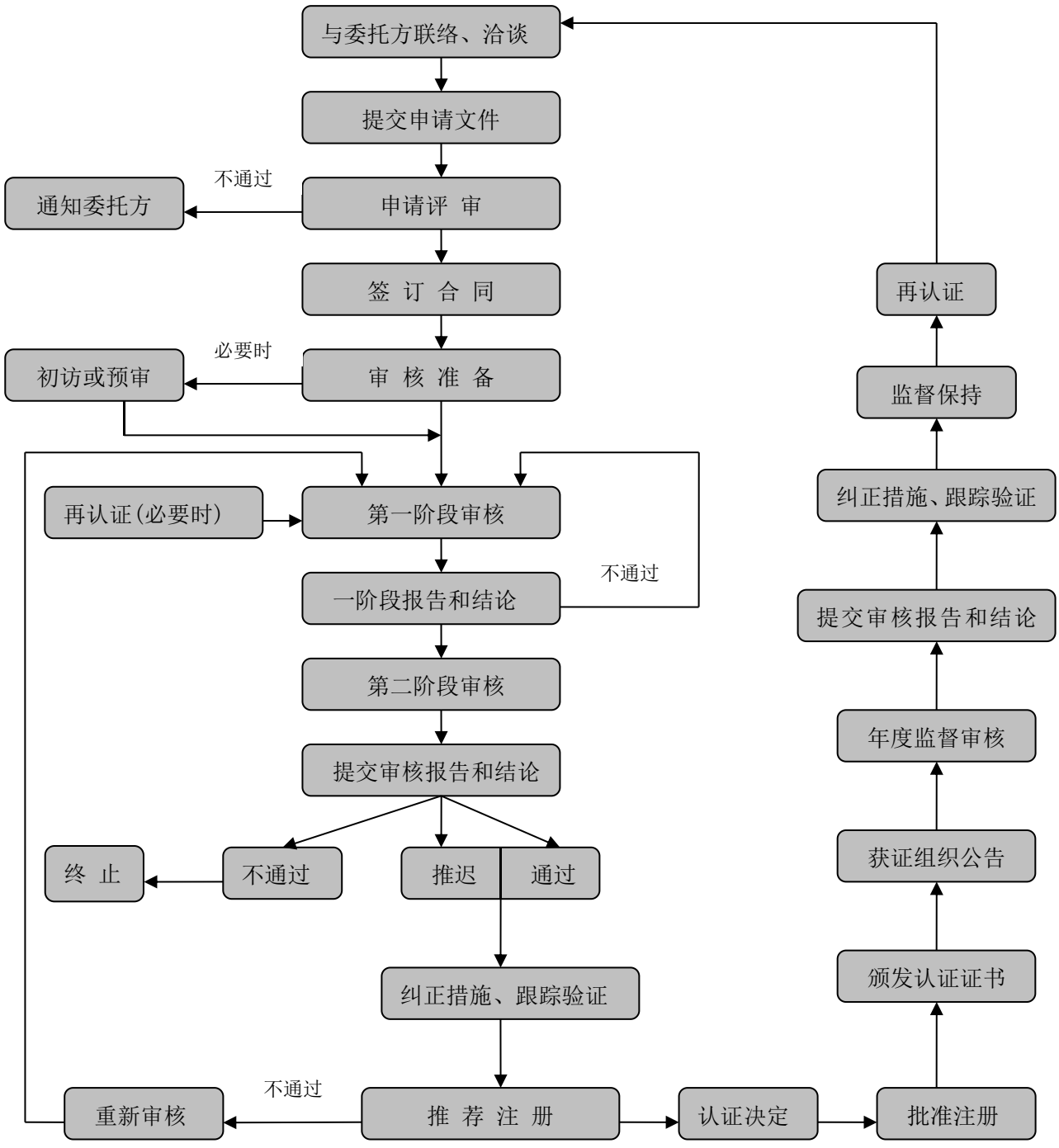
申请批准管理体系认证的流程